

 夜航船 ■孙道荣	一棵果树	老太太将这些旧书本收拾好，一捆一捆，与从大街上捡回来的纸盒子，整齐地码在一起。她看了一眼对面的宿舍楼，已经空了，她有点失落，不过，很快，它会被新的年轻的面孔填满，就像这头顶上的枇杷树，明年春天还会开花，结果。
宿舍楼北临围墙，围墙外是一幢居民楼。 居民楼一楼103家的院子里，种着一棵果树。树上结的枇杷，一窝窝，一挂挂，圆圆的，黄黄的，散发着果香。关键是，宿舍楼二楼和三楼有几个宿舍，推开窗户，伸出手，哎呀，竟然能够触碰到那些迷人的果子。枇杷还没熟透，就有人从窗户里伸出贼手，偷摘。有点酸，也有点涩，但是，新鲜啊，刚从树上摘下来呢，哪里吃到过这么新鲜的枇杷啊。一颗颗脑袋，一只只手，从窗户里伸出来，远远地、努力地、不懈地，探向枝头的枇杷。有一窝枇杷，就挂在另一个枝头，却怎么也够不着，有人说，笨死了，你不会扯枝条啊。对啊，扯住一根树枝，往身边猛力拽，枝条扯着枝条，竟将那窝枇杷，扯到了眼前。摘下来，全宿舍分享。比水果店里买来的水果，新鲜多了，好吃多了。 103的住户很快就发现了从宿舍楼伸出来的贼手，报告给学校，学校一通严厉批评，但过不了几日，还是有贼手忍不住，在黑夜深处伸出来。住户没辙，索性将临近宿舍楼的枝条给锯了，断了这些娃娃的念想。手是够不着了，但又伸出	来了晾衣竿，竿头还套着个网兜，对着树冠噼里啪啦一阵敲打，像打枣一样。枇杷是打下来了，但大多落在了院子里，落在网兜里的，也许只有一两颗。 每年春末夏初，这棵枇杷树结一次果，住户就会与宿舍楼的学生们生出一一次次龃龉，年复一年。宿舍楼里的娃，换了一茬又一茬，枇杷树上的果，也结了一年又一年。 一天，103院子里，忽然出现一位老太太。老太太经常从外面带回来一个硬板纸盒，或者几个矿泉水瓶啥的，堆积在院子的一隅。宿舍楼里的娃，从窗户探出身，问老太太，您老是新搬来的？老太太笑眯眯地点点头，说，岁数大了，爬不动楼了，便换了这个带院子的房子。又指着院子里的枇杷树，这树挡你们光吧，哪天我找个人锯了。楼上的娃娃们赶紧说，没事，不挡光，它是枇杷树，结果呢，果子多着呢，锯了多可惜！ 到了4月末，院子里的枇杷树，果然如期开花，结果。 星期天，老太太搬了个小梯子，摘树上的枇杷。宿舍楼的窗户里，探出一颗颗好奇的脑袋，张着馋兮兮的嘴巴，看老太太摘枇杷。	老太太摘了一大碗枇杷，黄澄澄的，看着就香甜。老太太端着碗，走到院墙下，仰起头，对挂在窗户上的脑袋们说，给你们也尝尝。挂在窗户上的脑袋们惊愕不已。以前这户人家，一到枇杷成熟，就开始跟学校告他们的状，说树上的枇杷都被他们偷摘了。今天，这个老太太这是怎么啦？ “谢谢老人家！”有人先喊了一声。老太太端着碗，笑眯眯地，一脸诚恳。可是，怎么才能拿到这些枇杷？老太太又不可能像瓦工抛砖那样，从一楼的院子里徒手将一颗颗枇杷准确地扔到楼上人的手里。还是有人聪明，用绳子拴住饭盒子，从楼上的窗户放下来，正好落在103的院子里。老太太将碗里的枇杷，一颗一颗地放进饭盒里。绳子往上拉，饭盒子歪歪扭扭地回到了宿舍里。宿舍楼响起一阵欢呼声。 又一根绳子，拴着一个刷牙的缸子，从三楼的窗户，晃晃悠悠地垂了下来。 宿舍楼临墙的这面，热闹极了。此后的一个多星期，每天都有枇杷成熟，每天老太太都会架起小梯子，摘树上的枇杷，然后，从宿舍楼2楼、3楼、4楼的窗户里，伸出一根根绳子，绳子一头，拴着饭盒子、刷牙缸、带把的茶杯，晃晃悠悠，像小猫钓鱼一样。老太太会在每一个盒子或者杯子里，放三五颗、七八颗，刚刚摘下来的枇杷。那些绳子又晃悠悠拽回去，紧接着，会从楼上不同的窗户里，落下雨点般的欢呼声和感谢声。 老太太一直笑眯眯的，脸上舒展开的皱纹，像那些从天而降的细绳子一样，在半空晃悠，舒展。 今年的枇杷树，挂果似乎特别多，这样快乐的日子，也一直持续了十多天。 到了6月，宿舍楼里的娃，也到了毕业季。他们开始收拾行囊了。 清晨，老太太打开院门，走进院子，眼前的一幕，让她惊呆了，院子里，散落着厚厚一层旧书本，难怪昨天夜里，院子里噼里啪啦一阵乱响，老太太还以为下暴雨呢，原来是这些从天而降的旧书本。 老太太将这些旧书本收拾好，一捆一捆，与从大街上捡回来的纸盒子，整齐地码在一起。她看了一眼对面的宿舍楼，已经空了，她有点失落，不过，很快，它会被新的年轻的面孔填满，就像这头顶上的枇杷树，明年春天还会开花，结果。

茶余饭后	■瞿春红
------	------

老布鞋的时代

夜既深，烛火将熄。我困了，哈欠连天，脑袋已经昏昏沉沉了，视线也变得模模糊糊，但鞋底线穿过千层底的声音越发清晰，就像母亲扎针的动作，悠长而从容。

小时候，每到腊月前后，母亲就拿出针线筐箩里的鞋底样，照样子剪出一片片薄如碗壁、大小不一的鞋底坯。她把这些鞋底坯叠在一起，叠成一个个一寸厚的“千层底”毛坯。然后，在毛坯正反面各盖上一层白纱面布，在毛坯沿边上缝一圈褐色绳条。说是“千层底”，实际上呢，只有三四十层布。

一旦开始做鞋，母亲不管去哪儿，总是随身带着自己的针线筐箩。而我，这时候也从野猴子变成了黏人的小尾巴。母亲做工，我就管着她的筐箩；母亲得空了，我就安安静静地坐在她身边，目不转睛地看着她。只见她举起那

我以为母亲一定会将这项手艺传给我们姐妹，但母亲却一直不曾说起。等我们工作了，这种“千层底”老布鞋被更软更暖的棉鞋、雪地靴等取代，母亲开开心心地把针线筐箩束之高阁：“你们生在一个多好的时代，不用像我和外婆那样辛苦为家人做鞋了。”

枚比缝衣针还要粗二三倍的扎底针，轻松地将引线穿进针眼，用引线结住又粗又韧，约有一米长的鞋底线。这时候，针线筐箩中的抵针箍就派上大用场了，母亲把它套在右手食指上，这枚抵针箍算得上是咱家的大功臣了，黄澄澄的身躯上留着一个小小凹孔——见证着母亲为家人们付出的心血。

母亲用头发油给针润滑过后，对准“千层底”上的下针位置，使劲往下扎针。“千层底”这时候显现出牛皮一般的坚韧来了，它死死地将针咬住，不让母亲轻易抽出。

母亲用右手拇指和食指捏住显露在另一面的半根针，咬紧牙，屏住气，一下一下地拔。每次看到她这么使力，我便跃跃欲试：“我来我来！”偶尔母亲会让我试试，于是我发现我拔的根本就不是一根针，而是一棵树。有几回，母亲

也拔不动，无奈，只得“请”出木钳把针拔出来。

尽管母亲堪称做布鞋的老手，但每次做布鞋，还是会伤痕累累：手背被鞋底线勒出一道血色的沟痕，指尖被刺出一颗颗红红的血珠。不过，母亲似乎从不在意。

一天午后，温暖透亮的冬阳照进窗口。母亲穿戴整洁，头发也梳得齐整溜光，嘴里含着一根稻草芯，神情恭肃。她把一个缝制好了的船棚形鞋帮放在一个扎好了的“千层底”上，扯了又扯，拍了又拍，看了又看，直到两者完美无缺地呈现新的雏形。母亲用罕见的慎重姿态，一针一针地绐，把鞋帮和“千层底”绐得严丝合缝，浑然天成。

母亲的这套仪式来历无从考查，母亲只知道这是外婆传给她的，绐鞋时的

宁静与虔诚，不仅能确保针线手艺发挥得淋漓尽致，而且也可以让穿鞋的人得到神灵保佑。

大年夜，妈妈替我们姐妹几个把脚板洗得干干净净，又操起剪刀，挨个替我们剪去脚指甲——这是一年中我们唯一能享受的“洗脚服务”。等脚完全干了，我们套上袜子，试穿新鞋。

属于我的新鞋平底浅口，白色“千层底”，褐色绳条、黑色鞋帮，素雅温和。我用铜质鞋拔轻轻一拔，顿时，脚板上涌起一股舒适的暖流。

我以为母亲一定会将这项手艺传给我们姐妹，但母亲却一直不曾说起。等我们工作了，这种“千层底”老布鞋被更软更暖的棉鞋、雪地靴等取代，母亲开开心心地把针线筐箩束之高阁：“你们生在一个多好的时代，不用像我和外婆那样辛苦为家人做鞋了。”

灯下漫笔	■刘翼行
------	------

人生如一场旅行

“人生就像一场旅行，不必在乎目的地，在乎的只是沿途的风景以及看风景的心情，让心灵去旅行，去体验精彩的人生。”人生之旅，如同一幅细密的锦缎，以独特复杂的模式编织着；而每一步，每一次转折，皆镌刻着回忆的足迹和教训的印记。

旅途真正的魅力，在于其过程：阳光下斑驳的林荫小径、朋友的欢笑声、独处时的宁静时光——这些片段共同织就了丰富而有意义的人生锦缎，其中每一线都至关重要。

走在人生的路上，我们遇到形形色色的人。“人生，是一个照见和被照见的过程。”有的犹如划过夜空的流星，转瞬

归根结底，目的地固然重要，但人生的真谛在于走过的每一段旅途。在人生的路上，愿我们铭记每一步的价值，拥抱每一段经历，在旅途的每个瞬间中找到幸福与满足。

即逝；有的则伴我们长久，成为生命旅途的坚实后盾。他们一会儿是我们的镜子，时而又成为我们最生动的启发。就这样，我们互相学习，共同成长，彼此的人生如细丝般交织，编织出丰富的经历和联系，我们的生活因此充满了阳光的温暖、风的轻吟以及大地的静谧力量。

人生旅途虽有其欢乐和庆贺之时，但更多的是荆棘和险惧，这些艰难时刻，却是我们学习坚韧和毅力的课堂。它们教会我们自信，让我们坚信，无论何种艰难，皆有力量去克服。

在逆境的锻造之火中，我们涅槃重生，变得坚不可摧；在孤独的寂静里，我

们倾听内心的声音，发现生命的方向灯塔。

记得那个闷热的夏季午后，我体会到人生交叉路口的烦恼和迷惑，坐在老家门前的杨柳树下，看着枝头蝉儿在烈日中倾诉夏日的英雄诗篇。我见证了一只蝉的脱壳，它摆脱束缚，振翅迎接阳光。刹那间，我看见了自己——在挑战中奋力挣扎的影子。从此，我明白了，真正的成长，是面对挑战、不断突破的勇气。经历那一次次蜕变，我变得更加坚定，不再畏惧任何艰难。为每一次成长的机遇欢欣鼓舞，因为每次蜕变都使我接近更好的自己。

继续旅程，在每个跌宕与复苏中，我们越发了解自己，寻找灵魂的归宿。同时更学会了珍惜，珍惜生活的简单之美：寒冷早晨的一杯热咖啡、孩童的笑语、父母的谆谆教诲。

在前行的道路上，我们不仅书写自己的故事，还见证他人生命的篇章。我们学会聆听不加判断，拥抱多元文化，视每次的相遇为成长的宝贵机缘。

归根结底，目的地固然重要，但人生的真谛在于走过的每一段旅途。在人生的路上，愿我们铭记每一步的价值，拥抱每一段经历，在旅途的每个瞬间中找到幸福与满足。

闲坐烹茗	■陈昊宇
------	------

漫游的哲学高度

今年“citywalk”热得很。在社交媒体上经常能看到穿着时尚的年轻人手里抓着一杯咖啡，在新潮的建筑或橱窗前拍几张照片，再带上一些标签，便是一场“citywalk”了。透过屏幕溢出一股柜台里的香味儿。

汉语里的“citywalk”有很多种说法。一种说法是“晃悠”，这个词形象得很，说得像是一个始终找不到自己位置的人，每天在公园长椅上醒来，进肯德基麦当劳要杯热水，便又晃着膀子寻找下一个落脚点。另一种说法是“溜达”，这个词叫人想起《阳光灿烂的日子》，仿佛刚在什刹海公园滑完冰，还没来得及脱冰鞋，就哧溜一下流窜进大街小巷，像泥鳅一样没了踪影。

类似含义的词大概还有许多，我所钟爱的是“漫游”。“漫游”，读起来音节

柔缓，像是往水里点了一滴墨，墨汁晕染成烟气，没有规则，没有束缚。又像是水中的蜉蝣，无形无色，轻轻飘浮在光影之中。抑或是几千年前的侠客，以山川为乐，与天地同体，耳得之而为声，目遇之而成色。总之，“漫游”更有文气，也更有一些戏谑式的自得。

经常漫游的人大多是些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的人。漫无目的，于是干脆不预设，不奔弛，也不导航——既是侠客，理应腾云驾雾，御剑飞行，自然用不上GPS。说到导航这东西，刚上大学那会儿几乎不离手，连从宿舍走到院楼都得开个导航才安心。小时候妈接妈送惯了，去了陌生的城市，总需要依赖导航来获得一些安全感。直到后来听说学院里有位老师叫“阿潘”，传奇得很，一不装电话，二不用手机，和人均见面

全靠写纸条，导航之类的东西更是派不上用场，南京城在他脑子里就像掌纹一样清晰可见。起初我诧异得很，后来渐渐明白，走得多了，自然就熟了。如何才叫“走得多”呢？每天三点一线循环往复不叫走得多，敢于拐进花园里分岔的小径，如此才能走得多。前者是公路人生，油门踩到底，一路疾驰，遥遥领先；后者是小路人生，慢慢悠悠，但未必一无所得——阿潘就是例证。

从此，不下雨或下雨的日子里，我总乐得当一回“街溜子”。过年回家，漫游的习惯也被我带了回来。

漫游的乐趣在于不期而遇。顺着风景走，顺着偶然性走，开辟“支线任务”。像南京这样的城市十步一景，古迹颇多，漫游式的“慢速人生”经常能得到犒赏，闲逛到一处好地方赏乐一番。

萧山的风景虽不可与之相提并论，但在不同城市漫游，意绪有所不同，在南京我算是个旅人，萧山却是我不可变更的起点与终点，在这里游荡亦别有乐趣。

游走在萧山的角角落落，似曾相识的不只是街道两侧的梧桐树、砖红色的新华书店、江寺公园里玩空竹的老爷爷，语言也是一道风景。乡音这根无形的绳子轻轻拽住行人的衣袖，乞求他们走得慢一点，再慢一点，慢得将要融进弄堂里的叽咕声中，融进早餐店的吸溜声与馄饨香里。闻见乡音，双脚重又感受到这片土地的肌理，才算是回了家。

这便是漫游的意义。物在流转，人在流转，但行走却把记忆与记忆，把人与人重新勾连在一起，让无功无过的生活多出一些温情。

试说新语	■杨祯柔
------	------

蓝红胶囊

有一天，“神明”突然出现在世人面前，带来了蓝红双色的胶囊，告诉人们只能在蓝色胶囊和红色胶囊中选择一个。如果超过一半的人选择了蓝色胶囊，那么每个人都会活下来。如果超过一半的人选择红胶囊，那么选择红胶囊的人将会活下来，选择蓝色胶囊的人将会离世。而在选择之前，人们不能知道其他人的选择。

“神明”的话语在空中回荡，所有人身边凭空出现一块挡板，面前是装有双色胶囊的透明盒子。明明是个再普通不过的盒子，却仿佛潘多拉魔盒般，将紧张与绝望的情绪不断蔓延至人群中。所有人紧紧盯着眼前的胶囊，用力思考以做出生命的抉择。

“这太残忍了。”一个女人低声说道，她的脸色苍白，双手颤抖着攥紧衣角。

“是啊，我们怎么能做出这样的决定？”另一个人附和道，无助的话语中透露着无边的困惑与恐惧，“难道神明要抛弃我们了吗？”

然而，尽管人们议论纷纷，天空中醒目的红色倒计时却时刻提醒着人们尽快做出选择。一些人迅速吞下了蓝色胶囊，他们相信人性的善良，认为多数人都将选择蓝色胶囊。而另一些理智的人则毫不犹豫地选择了红色，与其赌那未知的蓝色，他们更相信红色胶囊带来的绝对安全性。在生死面前，所有的自私都将成为自己活下去的一份底气。

时间归零，“神明”慈爱地宣布选蓝色胶囊的人更多，世人欢呼着抱作一团，为了人类命运的延续而兴奋痛哭，世界一片和睦友爱，人与人的界限似乎在此刻被打破。

电脑面前红方投票者不屑摇头，看着蓝方投票者在网络上狂欢，发出一声嗤笑。这是最近最流行的投票活动，以“人类命运”为题，一面便便获得了极高的流量。人们自诩“善良”，大多站在道德的制高点，在零代价的情况下毫无心理负担地指责红方投票者。

将投票放于现世中看，如果所有人都选择红色胶囊的话，并不会有人面临任何的死亡风险。蓝方的选择无疑是自己置于危险境地中，并且试图绑架所有人来拯救自己以证明“大义”。但考虑蓝方的想法符合道德观，是无私且伟大的，因此也可以说选红选蓝都没错。

红方投票者重整旗鼓，打算以自己的“绝对安全论”彻底击倒对方。双方都在跃跃欲试，期待着新一轮的辩驳批斗。

可这只是个网络投票，无论选什么，都不会满足所有人，关于此议题的骂战永不会休止。蓝胶囊和红胶囊的问题终会不断出现在人类历史中，等待世人评判。

湘湖诗会

俞沛云诗三首

冬日随吟
周末的午后，捧一本书，择一隅清静身外暖阳，似乎在加快春天的脚步 晴朗的天空下，霜花红于二月花 迎面飘漾的一缕明艳色 是放肆的蜡梅和猩红的山茶花 热烈奔放，清浅横斜 青春的气息，温暖了枯寒的季节 有人喜欢春的繁花似锦 有人喜欢夏荷秋月 而我，痴恋冬的素简，诗意和浪漫 冬季的夜 漫长得可以阅读完一本好书 静寂的雪 是广寒宫美的使者 是大地跳跃的精灵 所到之处，山河静美，万里冰封 皑皑峭崖边，云岭外 有股红万朵，暗香摇曳 一场冬的盛筵始于足下 只待诗人尽兴描摹

雪
念深寒处朔风驰，琼花乱坠枝。积盈旷野自飞飞，清辉远近迷。 对此销魂倾玉洁，任她芳意许情痴。不靳疏狂兴致，与梅一首诗。
梅
抱枝冰雪兴优哉，纷繁媚眼开。朔风袅袅暗香回，芳心不尽猜。 弥远清孤传美信，念深寒彻出蓬莱。自是仙家俊骨，凜然迎岁来。